高苑科技大學

銀髮事業暨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

108 學年度 社會工作方案實習說明會
【會議資料】

日期與時間：
第一場 109 年 1 月 2 日(週四)中午 12:00 行 304(日間部)
第二場 109 年 1 月 5 日(週日)下午 13:40 行 313(進修學院)

主　　席：李義昭主任

學校督導：童俊傑老師、王明勳老師、尤寶萱老師

參加對象：系所師長、學校督導、機構督導及參與此次之實習生

高苑科技大學銀髮事業暨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

【社會工作臨床實習說明會議程】

日期與時間：
第一場 109 年 1 月 2 日(週四)中午 12:00 行 304(日間部)
第二場 109 年 1 月 5 日(週日)下午 13:40 行 313(進修學院)

主　　席：李義昭主任

學校督導：童俊傑老師、王明勳老師、尤寶萱老師

參加對象：系所師長、學校督導、機構督導及參與此次之實習生

一、社會工作實習學校督導分工

二、實習注意事項

三、實習重要期程及內容

四、實習機構一覽表

五、新增列規範(依據 108 年 12 月 24 日會議決議)

六、意見與回應

附件資料：

附件一：機構督導資料表

附件二：機構用實習評分表

附件三：社會工作實習證明書

附件四：社會工作（福利）實習或實地工作證明書(副本)申請書

高苑科技大學銀髮事業暨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

108 學年度【社會工作方案實習說明會】

一、社會工作實習學校督導分工(實習生合計 38 人)

(一) 童俊傑 老師：共 13 位

[台南市私立聖功老人養護中心、和欣護理之家、如新護理之家、新北市少年培力園(暫定)]

(二) 王明勳 老師：共 13 位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淨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淨覺老人養護中心、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華仁茄萣日間照顧中心、慈航護理之家(進院)]

(三) 尤寶萱 老師:共 12 位

[高雄市關懷婦幼協會(高雄市都會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慈航護理之家(日間部)、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聖和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聖和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二、實習注意事項

(一) 保險：每一位實習生開始**實習前必須購買旅平險**(學校建議購買額度：意外傷害(死亡) 200 萬/醫療 5 萬/住院日額 1000 元)。購買期間同實習期間，另若有需要於其他時間實習，請**於實習期間務必購買保險**。購買完請執收據至本至系辦蓋章(正本系辦留存，學生如有校留影本一份)。

(二) 實習費用：依據各實習機構之規定辦理。

(三) 各種作業、及行政流程時間

1. **校外實習合約書**：已由系上發公文至各單位，若有需求請協助繳(送)回學校(一式兩份)。
2. **機構督導資料表**：**109 年 1 月 17 日(五)前繳至系上**(傳真、掃描或是寄紙本至系上，紙本正本需寄回系上)，由系上召開委員會討論審定督導資格，審定後由系上統一頒發機構督導聘書(原則上一名/機構)以及機構感謝狀。(詳見附件一：機構督導資料表)。
3. **機構用實習評分表**：請於**實習完畢兩週內**繳(寄)回系上(務必請機構督導簽章)(詳見附件二：機構用實習評分表)。
4. **社會工作實習證明書**：請於實習完畢一個月內繳(寄)回系上(正本需至少**每人一式三份，雙面列印，不得手寫**，機構與學校分別用印完畢後會通知學生統一至系上領取)。列印前可請學校督導或尤寶萱老師協助初審文件(詳見附件三：社會工作實習證明書)。
5. **督導時間**：機構督導至少(個別或團體)督導兩次，學校督導至少(個別或團體)督導兩次(可安排機構拜訪)，合計至少四次督導。
6. **成果報告書**：109 年 5 月 1 日(五)前繳至系上，成果報告書正本需至少**每人一式三份**送至系上進行查驗。

（四） **實習工具書：**

1. 萬育維(2012)。社會工作實習手冊。台北：紅葉。(自修)
2. 高迪理、尤幸玲(2003)。社會工作實習：學生指引手冊。台北：雙葉。(自修)
3. 高苑科技大學銀髮族事業管理學位學程(2015)。社會工作實習手冊。高雄：高苑科技大學。

三、實習重要期程及內容

（一） **實習說明會：**

第一場 109 年 1 月 2 日(週四)中午 12:00 行 304(日間部)

第二場 109 年 1 月 5 日(週日)下午 13:40 行 313(進修學院)

自傳、履歷、實習計畫書(繳交或公文函送給機構)

1. 帶一份學校的實習手冊給機構督導參閱 (可提供電子檔)
2. 實習說明會資料及重要期程可供機構參閱(可提供電子檔)

（二） **實習期末報告：**

第一場 109 年 4 月 10 日(五)下午 13：00（日間部） (地點：行 308)

第二場 109 年 4 月 12 日(日)下午 13：00（進修學院）(地點：行 313)

1. 每位實習生需準備期末口頭報告(ppt 約 20 張，包含實習成果、實習心得及反思等)。每人約 15 分鐘(包含個人實習回顧影片)。
2. 影片：機構簡介影片(可個人作業或是團體作業)、個人實習回顧影片(個人作業)各約 3 分鐘。
3. 邀請各機構的督導、主管或相關人員參與。

（三） **實習作業內容(詳見實習手冊)**

1. 實習計畫書
2. 履歷、自傳
3. 機構簡介及評估(含 **SWOT 分析**)
4. 週誌(依實際實習週數而定)(應有機構督導及學校督導**評語及核章**)
5. 方案緣起(可依實際內容調整)
6. 問題陳述與需求評估(可依實際內容調整)
7. 文獻探討
8. 方案目標
9. 方案計畫內容(可依實際內容調整)
10. 經費預算
11. 方案預期效益(可依實際內容調整)
12. 方案成果報告(可依實際內容調整)
13. 督導紀錄(學校督導紀錄、機構督導紀錄合計至少四篇，含個督與團督)
14. 實習總心得(至少 2000 字)
15. 實習成果簡報：依作業內容製作 PowerPoint 檔、機構簡介影片及製作個人實習回顧影片，每人 15 分鐘。

（四） **成績評量(詳見實習手冊)**

1. 實習結束兩週內，請機構評定實習學生成績後繳(寄)回系上。
2. 實習學生應出席實習成果發表會，**否則不核予實習成績**(特殊狀況需單位主管同意後請假另案處理)。
3. 實習成績評量：實習成績佔 60% (機構督導 30%、學校督導 30%)、實習成果簡報 40%(內容製作 60%、報告表現 40%)，總分 70 分為及格。
4. 實習成果報告書，應**經成果發表會評審老師評定後修正，始能裝釘建檔存查**(**正本至少一式三份**，機構存留一份、學校存留一份、學生個人存留一份)。**另務必要打上書背**，繳交至系上後，經系上審核無誤即進行社會工作實習證明用印(如與相關規定不符合，仍會請同學領回，並於修正後繳交)。
5. 社會工作實習證明書，經成績評定合格並完成繳交實習報告後，請機構、學校用印(每人至少**一式三份，**機構存留一份、學校存留一份，學生個人存留一份)。

※社會工作實習業務相關事宜聯絡窗口

系辦蘇琪媚助理~ 連絡電話 07-6077072， 信箱 mba@cc.kyu.edu.tw
系所尤寶萱老師~ 連絡電話 0918-202099， 信箱 t70240@cc.kyu.edu.tw
系辦李義昭主任~ 連絡電話 07-6077072， 信箱 mba@cc.kyu.edu.tw

四、 實習機構一覽表

編號	部別	姓名	實習單位	學校督導
1	日間部	曾鈺婷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聖和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聖和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尤寶萱
2	日間部	陳奕攸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聖和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聖和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尤寶萱
3	日間部	廖姿涵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聖和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聖和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尤寶萱
4	進院	林殿鈞	高雄市關懷婦幼協會(高雄市都會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尤寶萱
5	進院	莊雅婷	高雄市關懷婦幼協會(高雄市都會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尤寶萱
6	進院	熊志偉	高雄市關懷婦幼協會(高雄市都會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尤寶萱
7	進院	羅文成	高雄市關懷婦幼協會(高雄市都會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尤寶萱
8	進院	沈惠卿	高雄市關懷婦幼協會(高雄市都會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尤寶萱
9	日間部	曾雪榕	慈航護理之家	尤寶萱
10	日間部	王育慈	慈航護理之家	尤寶萱
11	日間部	蔡佩珊	慈航護理之家	尤寶萱
12	日間部	何盈蓁	慈航護理之家	尤寶萱
13	進院	陳心慧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淨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淨覺老人養護中心	王明勳
14	進院	王文琴	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華仁茄萣日間照顧中心	王明勳
15	進院	李明宗	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華仁茄萣日間照顧中心	王明勳
16	進院	張敏綉	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華仁茄萣日間照顧中心	王明勳
17	進院	湯智雄	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華仁茄萣日間照顧中心	王明勳
18	進院	黃彥彰	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華仁茄萣日間照顧中心	王明勳
19	進院	溫姿穎	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華仁茄萣日間照顧中心	王明勳
20	進院	鄧嘉男	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華仁茄萣日間照顧中心	王明勳
21	進院	洪苡嘉	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華仁茄萣日間照顧中心	王明勳
22	進院	林淑雲	慈航護理之家	王明勳
23	進院	廖惠俐	慈航護理之家	王明勳
24	進院	趙惠卿	慈航護理之家	王明勳
25	進院	伍紹銨	慈航護理之家	王明勳

編號	部別	姓名	實習單位	學校督導
26	進院	高世容	台南市私立聖功老人養護中心	童俊傑
27	進院	李素琴	台南市私立聖功老人養護中心	童俊傑
28	日間部	周怡君	台南市私立聖功老人養護中心	童俊傑
29	進院	施雅君	如新護理之家	童俊傑
30	進院	夏志剛	如新護理之家	童俊傑
31	進院	黃亞男	如新護理之家	童俊傑
32	進院	蔡妃珊	如新護理之家	童俊傑
33	進院	陳子堅	和欣護理之家	童俊傑
34	進院	陳美蘭	和欣護理之家	童俊傑
35	進院	盧文萍	和欣護理之家	童俊傑
36	進院	吳燕玲	和欣護理之家	童俊傑
37	日間部	陳怡文	新北市少年培力園	童俊傑
38	日間部	彭康政	新北市少年培力園	童俊傑

五、新增列規範(依據 108 年 12 月 24 日會議決議)

(一)新增申請「社會工作（福利）實習或實地工作證明書(副本)申請書」之相關辦法

說明：因考量到校友多次回校申請相關證明文件，故擬定此辦法以利校內行政人員及校友更瞭解相關證明申請之流程及辦法，故訂定此辦法。

(二)新增機構督導人員資格

說明：實習委員會議中提出機構督導若為機構內之兼任人員，在督導功能(監督、教育及支持功能)上與時間規劃等面向與專任人員相比仍有所不足之處，為求學生可在實習期間受到機構之良好督導，培育未來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回饋社會，故於機構督導資格中新增「擔任機構內專職人員」之項目。

(三)新增成果報告規範

說明：考量學生及行政人員在彙整成果報告或是審核相關文件時，有更明確的規章辦法，於成果報告書繳交時新增「成果光碟以 CD 棉袋裝，並放置於成果報告最後一頁」、「成果報告書需上膠膜」之規範。

附件一：機構督導資料表

高苑科技大學銀髮事業暨社會工作學位學程
社會工作實習「機構實習」機構督導資料表

以下資料煩請機構督導填寫並請機構核章後，交由實習生繳回，俾辦理機構實習合約及督導聘書行政作業。

電話： 07-6077072/傳真：07-6077116

學校實習聯絡老師：_____

實習機構名稱：_____

實習機構地址：_____

實習機構電話：_____

☐ 臨床實習　　☐ 方案實習 (請勾選)

學 生 姓 名 (由學生填寫)：(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7) _____ (8) _____

＊註：臨床實習至多指導四名；方案若指導兩組請分別填寫

督導姓名	職　　稱	學、經歷
	專職人員之職稱 _____	學歷： 經歷(年資)：

茲同意上述學生於

民國____年___月___日 至 ____年___月___日前來本機構實習

機構核章：(請蓋大小章)

附件二：機構用實習評分表

高苑科技大學銀髮事業暨社會工作學位學程
學生社會工作課程實習機構督導評核表

機 構 名 稱：_____

機 構 督 導：_____

實習學生姓名：_____

☐ 臨床實習　　☐ 方案實習　(請勾選)

實習期間：____年___月___日 至 ____年___月___日

評分項目與比重：

一、勤到出席情況	(15%)	_____
二、學習態度	(15%)	_____
三、社會工作專業能力	(15%)	_____
四、指定工作之執行	(15%)	_____
五、建立人際關係能力	(10%)	_____
六、作業品質	(15%)	_____
七、作業繳交時效	(15%)	_____

總 分：_____

與其他同期實習生相比較，表現情形：(☐優等　☐中等　☐較差)

機構督導評語：

機構督導簽章：

註：1.單位評分未滿 70 分者，視為不及格。
(機構評分佔實習成績 30%、學校督導評分佔 30%、實習成果發表佔 40%)
2.**請於評分後簽名並彌封**，實習結束兩週內繳(寄)回學校系辦。

附件三：社會工作實習證明書

<table>
<tr><td colspan="8">社會工作（福利）實習或實地工作證明書</td></tr>
<tr><td>姓名</td><td></td><td>性別</td><td></td><td>出生日期</td><td>民國____年___月___日</td><td>身分證字號</td><td></td></tr>
<tr><td>就讀學校、系所</td><td colspan="7">高苑科技大學 銀髮事業暨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td></tr>
<tr><td>實習機構名稱</td><td colspan="7">（請填機構全名，含部門/單位名稱）</td></tr>
<tr><td>實習項目
（請勾選）</td><td colspan="7">實習內容
（請勾選）</td></tr>
<tr><td>□個案工作</td><td colspan="7">□建立關係技巧、訪視技巧與會談技巧演練
□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
□紀錄撰寫
□個案管理及資源運用
□社工倫理學習</td></tr>
<tr><td>□團體工作</td><td colspan="7">□團體工作規劃
□團體帶領
□團體評估及記錄
□社工倫理學習</td></tr>
<tr><td>□社區工作</td><td colspan="7">□社區分析—含人口、問題、需求、資源、社會指標等
□社區方案設計、執行與評估
□社區資源開發與運用
□社區組織與社會行動
□社工倫理學習</td></tr>
<tr><td>□行政管理</td><td colspan="7">□社會工作研究
□方案設計與評估
□資源開發與運用
□督導、訓練與評鑑
□社會政策與立法倡導
□社工倫理學習</td></tr>
<tr><td>實習期間</td><td colspan="7">第1次:　　年　月　日起　　年　月　日止,合計　　小時。
第2次:　　年　月　日起　　年　月　日止,合計　　小時。
（至少二次，超過自行加註）</td></tr>
<tr><td>實習時數</td><td colspan="7">共計　　小時（至少400小時）</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3">（實習機構蓋關防處）</td><td colspan="2">實習督導資格（請勾選）
☐ 現任社會工作師
☐ 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 應試資格之社會工作相關人員專業背景，且至少有2年以上實務工作或教學經驗</td></tr>
<tr><td>實習督導（簽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td><td>機構負責人（簽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td></tr>
</table>

學校系、所名稱：	
學校系、所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

1. 本證明書可作為報名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之用。
2. 本證明書須由學校依申請人實際情形詳細查核填註，如有不實，出證者皆應負法律責任。
3. 實習若係在同一機構實施者，本證明書僅需填寫1份，並由實習機構及學校證明即可；但實習若在不同機構實施者，本證明書請分別填寫1份，並由各該實習機構及學校證明。
4. 本證書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延伸。
5. 申請人如持用已開具修正前之證明書仍為有效。

高苑科技大學 銀髮事業暨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

社會工作（福利）實習或實地工作證明書(副本)申請表

學生填寫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　　制	☐二技(日間部) ☐四技(日間部) ☐二技(進院)		
姓　　名	（中文姓名）	學　號	
聯絡電話		入學年	
通訊地址			

請貼身份證正面影本	請貼身份證背面影本

郵寄申請補發證書者，請填(貼)妥本申請書及準備下列資料及物品寄至本校。

1. **工本費**：證明書 50 元(請附現金)。
2. **A4 回郵信封**：請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並貼足 36 元掛號郵資。
3. **作業時間**：到件後約 3~7 個工作天。

郵寄地址：821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路 1821 號 銀髮事業暨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 收

【請註明：補發社會工作實習證明文件】。

申請人(親簽或蓋章)	承　辦　人	學　程　主　任